

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公告

公司代號：1303 公司名稱：南亞塑膠

一、公告序號：1

二、主旨：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派105年度現金股利基準日公告

三、依據：

本公司106年6月20日董事會決議訂定106年7月24日為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。

四、股票停止過戶起訖日期：106年07月20日至106年07月24日

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及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(過戶)之起訖日

期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五、公告事項：

(一) 年度：106 第 1 次除權/除息

(二) 原(定)發行股數總額及每股金額：

○分次發行 ●全額發行

額 定：7,930,821,589 股、金額：79,308,215,890 元，每股面額：新台幣
10.0000元

已發行(含私募股票：0 股、未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：0 股)：7,930,821,589
股、金額：79,308,215,890 元，每股面額：新台幣 10.0000元

已完成變更登記：7,930,821,589 股、金額：79,308,215,890 元，每股面額：
新台幣 10.0000元

(三) 訂立章程及最近一次修訂之日期：

47年7月26日訂立，105年6月23日第66次修正。

(四) 本次增資總額：○除權須申報 ●僅除息不須申報

* (有償) 現金增資：發行 ○普通股 ○特別股： 股，每股認購金額： 元/股(認購價
格將於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申報)

其中 a. 公開承銷： 股，佔本次現金增資比率(%)：

b. 員工認購： 股，佔本次現金增資比率(%)：

c. 原股東認購： 股，佔本次現金增資比率(%)：

現金增資繳款開始日： 年 月 日，現金增資繳款截止日： 年 月 日

* 盈餘轉增資： 股

* 法定盈餘公積、資本公積轉增資：股

* 共計股，金額：元

* 其他應公告事項：

(五) 權利分派內容：

* 按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：

※除權--普通股：每壹股配發股票(股利)元(即每壹仟股無償配發盈餘轉增資股，每壹仟股無償配發法定盈餘公積、資本公積轉增資股)，每壹仟股以每股新台幣元認購○普通股○特別股

上市/櫃特別股(代碼：)：每壹股配發股票股利元(即每壹仟股無償配發普通股股)，每壹仟股以每股新台幣元認購○普通股○特別股)，特別股股東配發普通股股數計有股。

未上市/櫃特別股：每壹股配發股票股利元(即每壹仟股無償配發普通股股)，每壹仟股以每股新台幣元認購普通股股，未上市特別股股東配發普通股股數計有股。

※除息--普通股：每壹股配發現金(股利)4.50000000元，(即每壹股盈餘分配4.50000000元，每壹股法定盈餘公積、資本公積發放0.00000000元)，現金配發總額35,688,697,151元

上市/櫃特別股(代碼：)：每壹股配發現金股利元，現金股利總額元

未上市/櫃特別股:每壹股配發現金股利：元，現金股利總額元

*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。

* 本公司普通股計有0股不參與除權除息(含庫藏股0股、限制員工權利新股0股及其他0股)，可參與權利分派之普通股7,930,821,589股(含未變更登記之已發行普通股0，其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0股)，特別股0股。

* 畸零股之處理方式：不適用。

* 上開權利分派內容係經106年06月20日股東會通過

* 現金股利發放日：106年08月11日(發放現金股利時適用。)

* 其他應敘明事項：無。

(六) 增資後股份總額及金額：

1.本次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元，股(普通股)

2.每股面額新台幣10.0000元，分次發行。

3.特別股部分：股

(七) 權利分派基準日：106年07月24日

除權/除息交易日：106年07月18日

(八) 增資計劃/用途：

六、辦理過戶手續：

(一) 辦理過戶日期時間：106年07月19日 17時00分 前

(二) 辦理過戶機構名稱：本公司股務組。

辦理過戶機構地址：10508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201號後棟1樓。

辦理過戶機構電話：02-27189898。

(三) 辦理過戶方式：

凡持有本公司股票而尚未辦理過戶之股東，請於106年7月19日(星期三)下午17時前親臨本公司股務組辦理過戶手續，掛號郵寄者以106年7月19日(最後過戶日)郵戳日期為憑(本公司股務組地址：10508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201號後棟1樓，電話：02-27189898)。凡參加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集中辦理過戶者，本公司股務組將依其送交之資料逕行辦理過戶手續。

(四) 其他：

無。

七、其他應公告事項：

(一)本公司於106年6月20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4.5元正。

(二)本公司分派105年度現金股利自106年8月11日起發放。

(三)個別股東現金股利配發總額不足1元時，以四捨五入方式辦理。

八、特此公告